

(b) 在其他事务方面，接受执行主任指示并向他负责。

## 预算

4. 向麻管局提供充分的财务、工作人员和其他资源，使它能够有效执行职务。

5. 麻管局的经常概算由麻管局秘书在药物管制规划署的有关单位合作下编制。概算先由麻管局审查，然后转交执行主任。

6. 麻管局的所有开支应在有关国际药物管制的方案预算款内单独列明，特别是麻管局成员的旅费、报酬（《1961年公约》第10条第6款）和付给他们的其他津贴（例如每日津贴）。

7. 遵照大会1990年12月21日第45/179号决议第12段，根据《关于方案规划、预算的方案方面、对执行的监测和评价方法的条例和规则》，将目前联合国经常预算拨给国际麻醉品管制局秘书处的经费改拨给药物管制规划署。

## 通讯

8. 遵照各《公约》的有关规定，麻管局在行使各《公约》规定的其权力和执行其职务时有权与各国政府和其他实体直接通讯。通讯的内容、形式或其他方面都不受可能阻碍麻管局按照各《公约》行使其权力或执行其职务的任何控制。

## 记录的存放和管理

9. 麻管局的所有文件和记录由药物管制规划署存放保管。

10. 执行主任必要时得采取行政措施，保护药物管制规划署所拥有的麻管局文件和记录内的机密材料不为药物管制规划署或该署任何工作人员未经授权予以透露。

11. 药物管制规划署或该署任何工作人员未经麻管局授权不得将麻管局记录和文件内机密材料向麻管局成员以外的任何人透露。

## 代表

12. 在麻醉药品委员会会议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联合国各机构和各专门机构审议对麻管局执行各《公约》所规定职务方面具有重要性事务的会议上，麻管局有权以“麻醉品管制局”的身份出席。

13. 在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主持下主办或举

行的审议对麻管局按照各《公约》执行其职务方面具有重要性事务的其他会议上，麻管局也得以麻醉品管制局的身份出席。

## 会议日期

14. 执行主任在安排麻管局会议时须适当考虑到麻管局采取行动的时间往往视有关条约规定而定。

15. 麻管局的两次经常会议每次须在每年大致相同的时间召开。

## 宣传

16. 执行主任须作出必要安排，向麻管局保证其工作所需的宣传。

## 期间

17. 上述安排从1991年7月1日开始执行。如有必要，在与麻管局协商下并按照《1961年公约》第9条第2款，得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新的或修订的安排提案。

## 大会采取的行动

18. 秘书长须采取必要措施，请大会执行《1961年公约》的以下规定：

(a) 第6条（非联合国会员国的《1961年公约》缔约国对麻管局开支的摊款）；

(b) 第10条第6款（麻管局成员的适当薪酬）。

## 1991/49. 麻醉药品委员会的扩大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忆及其1983年5月24日将麻醉药品委员会成员定为现有水平的第1983/5号决议，

认为药物滥用和非法贩运问题国际会议的《宣言》<sup>99</sup>十分重视麻醉药品委员会作为联合国药物管制事务政策制定机关的作用，

铭记麻醉药品委员会根据《1988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sup>89</sup>所承担的职责，

认识到国际社会对这一问题的严重性所表示的关切及各国对参加并推动旨在导致妥善解决办法的工作表现出日益增大的兴趣，

1. 决定将麻醉药品委员会成员数目从四十个增加为五十三个，新增十三个席位分配给各个区域集团如下：

- (a) 非洲国家四个席位；
- (b) 亚洲国家三个席位；
- (c) 东欧国家一个席位；
- (d)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三个席位；

(e) 西欧和其他国家一个席位；

(f) 一个席位由亚洲国家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每四年一次轮流出任；

2. 还决定在1992年组织会议时填补因委员会成员数目增加所产生的十三个新席位。

1991年6月21日

第15次全体会议

## 决 定

### 1991年组织会议

#### 1991/201. 设立麻醉药品委员会特设全体委员会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1年2月7日第2次全体会议回顾大会题为“加强联合国药物滥用管制结构”的1990年12月21日第45/179号决议，其中请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审议改善其作为一个政策制定机关的职务的方式方法并向理事会1991年第一届常会提出其建议；认识到大会第45/179号决议关于改进麻委会职能的授权应该立即执行；并注意到麻委会主席和主席团向秘书长提出的建议，<sup>104</sup>即麻委会应设立一个特设全体委员会，为期四至五日，与麻委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同时举行会议，以使麻委会能够深入审议这个重要的问题，并建议向特设全体委员会提供全部六种语言的口译，决定请麻委会按照麻委会主席和主席团的建议，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的有关程序，在其第三十四届会议上设立一个特设全体委员会。

#### 1991/20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1年的基本工作方案

##### A. 理事会1991年有部长级代表参加的高级别特别会议的主要政策主题

(1991年7月4日和5日，日内瓦)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1年2月7日第2次全体会议

<sup>104</sup>见E/1991/12。

议认可，根据其1990年2月9日第1990/205号决定，1991年有部长级代表参加的高级别特别会议将审议的主要政策主题如下：“最近东西方关系的进展对世界经济增长、特别是对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和发展以及对国际经济合作产生的影响”。

##### B. 1991年第一届常会审议的项目 (1991年5月7日至31日，纽约)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1年2月7日第2次全体会议审议了秘书长提交的1991年和1992年的基本工作方案草案，<sup>105</sup>核可理事会1991年第一届常会审议的项目清单如下：

1.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sup>106</sup>
2. 《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二个十年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3. 非政府组织
4. 联合国大学
5. 统计和制图问题

##### (a) 统计

E/1991/1和Corr.1和Add.1。

<sup>106</sup>在本项目下，理事会将听取有关紧急援助索马里的口头报告（大会第45/229号决议）以及有关向利比里亚的经济及社会重建提供紧急援助的口头报告（大会第45/232号决议）。